

证券代码：600096

证券简称：云天化

公告编号：临 2025-08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交易简要内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协议转让的方式收购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天化集团”）持有的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耀化工”）61.13% 股权和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耀化工 38.87% 股权。本次收购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收购股权评估价格为 3,688.58 万元（以经有权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价格为准）。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天耀化工 100% 股权，天耀化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交易额未达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累计 5 次、累计金额 46,209.255 万元（含本次），未发生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为纵深推进产业布局，强化公司精细磷化工产业链协同，实现一体化高效运营，公司收购云天化集团持有的天耀化工 61.13%股权和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天耀化工 38.87%股权。本次收购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收购股权评估价格为 3,688.58 万元（以经有权的有权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价格为准）。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分别与云天化集团、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 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购买 <input type="checkbox"/> 置换
交易标的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权资产 <input type="checkbox"/> 非股权资产
交易标的名称	天耀化工 100%股权
是否涉及跨境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属于产业整合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交易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 <u>3,688.58 万元</u> （以经有权的评估备案机构备案为准）
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募集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支付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全额一次付清，约定付款时点： <u>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u> <input type="checkbox"/> 分期付款，约定分期条款：_____
是否设置业绩对赌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202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付少学先生、彭明飞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三）交易生效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程序

本次交易额未达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股权转让已经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审批同意，评估结果尚需有权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

(四) 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与同一控制下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未发生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

二、交易对方（含关联人）情况介绍

(一) 交易卖方简要情况

序号	交易卖方名称	交易标的及股权比例或份额	对应交易金额
1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天耀化工 61.1333% 的股权	2,254.9507 万元
2	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天耀化工 38.8667% 的股权	1,433.6293 万元

(二) 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交易对方一（关联方）

关联法人/组织名称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291991210H
成立日期	1997/03/18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1417 号
主要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滇池路 1417 号
法定代表人	刘和兴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49,706.3878 万元
主营业务	投资、投资咨询；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磷矿石等；出口化工产品、化肥、塑料及其制品，玻璃纤维及其制品，化工设备；进口原辅材料、机械设备及零配件，磷矿石销售等。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锡业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实际控制人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联关系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云天化集团持有公司 38.36% 股权，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付少学先生为天耀化工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6.3.3（一）（三）关联法人关系。

2. 交易对方二（非关联方）

法人/组织名称	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53576864C
成立日期	2003/10/13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2 号
主要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 152 号
法定代表人	尹文彬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 万元
主营业务	服装行业、餐饮业、加工制造业、化工行业、仓储运输业、房地产业、物业服务、房屋租赁、科技领域的投资；汽车租赁。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尹文彬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概况

1.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该交易属于《股票上市规则》中向关联方购买资产事项。本次交易标的为天耀化工 100% 股权。

2. 交易标的的权属情况

该交易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 相关资产的运营情况

天耀化工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现有 7,000 吨/年多聚磷酸、10,000 吨/年食品磷酸，1,000 吨/年聚磷酸铵生产能力。天耀化工产销稳定，持续保持盈利。

4. 交易标的具体信息

（1）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名称	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000775532993N
是否为上市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本次交易是否导致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向标的公司增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成立日期	2005/07/11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
主要办公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
法定代表人	付少学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500 万元
主营业务	多聚磷酸、聚磷酸铵、偏磷酸铵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原料、新材料、化肥、水溶肥料、建筑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化工产品、矿产品经营；房屋租赁；化工原料、设备、技术进出。
所属行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 股权结构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 万元	61.1333%
2	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8.8667%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1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元	100%

(二) 交易标的主要财务信息

标的资产名称	云南天耀化工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类型	股权资产	
本次交易股权比例 (%)	100	
是否经过审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是否为符合规定条件的审计机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项目	2024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半年度/ 2025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万元）	4,847.66	3,468.50
负债总额（万元）	1,207.16	497.92

净资产（万元）	3,640.50	2,970.58
营业收入（万元）	12,034.81	7,557.43
净利润（万元）	756.53	584.93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公司和云天化集团共同委托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中同华评报字（2025）第 081250 号），以评估结论作为定价依据，天耀化工 100% 股权交易定价 3,688.58 万元（评估结果尚需有权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

（二）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 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天耀化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定价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协商定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交易价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 <u>3,688.58</u> （以经有权的评估备案机构备案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06/30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基础法 <input type="checkbox"/> 收益法 <input type="checkbox"/> 市场法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 <u>3,688.58</u> （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 <u>24.17%</u>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 评估情况

本次评估分别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两种方法对云南天耀化

工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天耀化工经审计后资产账面价值为 3,468.50 万元，负债为 497.92 万元，净资产为 2,970.58 万元。

（1）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天耀化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468.50万元，评估值为4,185.01万元，评估增值718.00万元，增值率20.70%；负债账面价值为497.92万元，评估值为497.92万元，无评估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970.58万元，评估值为3,688.58万元，评估增值718.00万元，增值率24.17%。

（2）收益法评估结果

天耀化工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903.50万元，增值率31.41%。

（3）评估结论的选取

资产基础法的评估值为3,688.58万元；收益法的评估值为3,903.50万元，两种方法的评估结果差异214.92万元，差异率5.83%，差异较小。

本次选用资产基础法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论，即：天耀化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3,688.58万元。主要原因为：天耀化工目前经营场所所占土地为向其他企业租赁所得；生产原料属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及环保要求受政策影响显著，未来风险难于准确预测；从历史情况来看主要原材料黄磷及其精细磷化工产品单价波动较大，相比之下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更为可靠，故本次评估最终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论。

3. 重要评估假设

（1）本次评估以本资产评估报告所列明的特定评估目的为基本假设前提；

（2）本次评估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外

部经济环境不会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

(3)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目前及未来的管理层合法合规、勤勉尽职地履行其经营管理职能，本次经济行为实施后，亦不会出现严重影响企业发展或损害股东利益情形，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和管理水平。

(4) 本次评估假设在被评估单位现有的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5) 被评估单位和委托人提供的相关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6) 评估人员所依据的对比公司的财务报告、交易数据等均真实可靠；

(7) 评估范围仅以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评估申报表为准，未考虑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提供清单以外可能存在的或有资产及或有负债；

(8) 本次评估假设被评估单位所租赁的土地，目前租赁合同租期届满后将继续依法续租；

(9) 本次评估假设企业于年度内均匀获得净现金流。

(三) 定价合理性分析

交易标的为“高新技术企业”，拥有技术优势，其主要产品市场前景较好，且多年来保持较好盈利；交易标的与公司具备显著的产业链延伸和产业协同效应；本次交易经独立评估机构评估值定价，评估方法、评估假设等重要评估参数合理，交易价格客观公允。

五、关联交易合同或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

(一) 公司与云天化集团就转让资产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主体

转让方（甲方）：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让方（乙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 转让标的

甲方持有的天耀化工 61.1333%的股权。

3. 交易定价依据

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确定的天耀化工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为 3,688.58 万元，甲方转让的 61.1333% 股权对应评估值为 2,254.9507 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肆万玖仟伍佰零七元）。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国资监管机构等有关机构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

4. 股权转让方式

甲方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乙方转让其持有的天耀化工 61.1333% 股权。

5. 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方式

甲方将天耀化工 61.1333% 股权以人民币 2,254.9507 万元（大写：贰仟贰佰伍拾肆万玖仟伍佰零七元）转让给乙方。

乙方应在本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将价款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6. 股权变更登记

甲方应在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后 15 个工作日内，协助乙方办理天耀化工的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必要的文件、资料，配合乙方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手续等。

7. 债权债务处理

本次股权转让前，天耀化工的债权债务由股权转让后的天耀化工继续享有和承担。

8. 过渡期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2025 年 6 月 30 日）起至股权变更登记完成日止为过渡期。过渡期内天耀化工产生的盈利或亏损，均由乙方享有或承担。

（二）公司与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就转让资产事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协议主体

转让方（甲方）：云南鑫煌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 标的股权

甲方持有的天耀化工 38.8667% 的股权。

3. 交易定价

经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5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确定的天耀化工所有者权益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3,688.58 万元，甲方转让的 38.8667% 股权对应评估值为人民币 1,433.6293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叁拾叁万陆仟贰佰玖拾叁元）。双方同意，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经国资监管机构等有关机构备案后的评估值为准。

4. 交易方式

甲方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向乙方转让其持有的天耀化工 38.8667% 股权。

5. 转让价款的支付

乙方自本转让协议生效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转让价款一次性支付至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6. 工商变更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标的公司工商变更。双方同意相互配合、及时签署及提供所有与工商变更手续有关的文件资料。

7. 债权债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并不因本次交易而改变，仍独立享有和承担其债权债务。

8. 过渡期损益承担

过渡期为股权评估基准日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过渡期内标的公司产生的经营损益由受让方享有或承担。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购买资产，可与公司现有精细磷化工产品进行产业协同，收购完成后将形成由黄磷、热法磷酸到聚磷酸、聚磷酸铵、磷系阻燃剂的完整产业链，进一步提升公司精细磷化工产业规模效应和完整性，扩大产品销售规模与市场占有率，提升磷资源利用效率与整体竞争力。

(二) 收购完成后，天耀化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

(三) 天耀化工生产所需的黄磷等原料需向公司子公司采购，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减少公司与云天化集团之间的关联交易。

(四) 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五) 本次交易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等情况。

(六) 交易完成后，天耀化工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天耀化工不存在对外担保、委托理财等情况。

七、该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议情况

2025年12月9日，公司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公司3名独立董事参加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交易价格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价格为依据，并需经国有资产评估有权备案机构备案；交易各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的原则，价格公允，符合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该项关联交易已于2025年12月10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全部3名独立董事均表决同意，关联董事付少学先生、彭明飞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额未达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无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已经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审批同意，评估结果尚需有权的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备案。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日常关联交易除外）情况

公司从年初至披露日与同一控制关联人云天化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32,074.155万元（含本次）。

本次交易前12个月内公司与云天化集团共发生关联交易事项累计金额42,520.675（不含本次）万元，均已按照合同条款如期履行完成，近一个会计年度未发生针对已收购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其中，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的关联交易累计2次，累计金额9,895.575万元（不含本次），加上本次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后，累计金额13,584.155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0.5%以上，根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事项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前两次累计未达到单独披露标准的交易事项如下：

1. 202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云天化联合商务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天际通商（新加坡）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重庆天勤材料有限公司 6.5% 股权至上海天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以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评估价值为定价依据，转让价格为 1,510 万元。上海天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控人为云天化集团，此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已按照合同条款如期履行，已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 2025 年 9 月 5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云南天能矿业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临 2025-067）。公司通过公开摘牌方式以 8,385.575 万元价格收购云南省煤田地质局持有的云南天能矿业有限公司 30% 股权，因云天化集团持有其 70% 股权而构成关联交易，目前正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1 日